

## 厦门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厦门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厦门科华伟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科华伟业”）的通知，获悉科华伟业将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进行了质押，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## 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## 1、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（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解除日期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科华伟业	是	9,220,000	2019年1月24日	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之日止	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10.70%	融资
合计	-	9,220,000	-	-	-	10.70%	-

## 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止本公告日，科华伟业共计持有本公司股份86,143,249股，占公司股本总额的30.83%，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。本次质押股份9,220,000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0.70%，占公司股本总额的3.30%；截止本公告日，科华伟业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合计48,220,000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55.98%，占公司股本总额的17.26%。

同时，科华伟业的一致行动人陈成辉先生（系公司实际控制人、科华伟业的控股股东）持有本公司股份46,307,720股，占公司股本总额的16.57%；其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30,999,999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66.94%，占公司股本总额的11.10%

科华伟业及一致行动人陈成辉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32,450,969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47.41%;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79,219,999股,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59.81%,占公司总股本的28.35%。

3、截至本公告日,科华伟业资信情况良好,具备相应的偿还能力,其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,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,上述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。未来其股份变更如达到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规定的相关情形,公司将严格遵守权益披露的相关规定,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## 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;
- 2、证券质押登记证明。

特此公告。

厦门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9年01月26日